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437834
聯絡人：黃乙軒
電 話：(02)77367819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三)字第10601391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0139191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辦理「106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南區)」實施計畫乙份，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4條第5款規定，為提升校園處理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知能，爰本部委託天翌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承辦本計畫。
- 二、前揭培訓業訂於106年10月30日(星期一)至11月1日(星期三)假高雄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20號)辦理，培訓總人數40名，以具中央或地方政府調查專業人才庫之調查專業人員資格者參加，並依報名次序錄取。實施計畫已同步公告於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https://www.gender.edu.tw/web/>)最新消息→一般性活動區。
- 三、請符合資格及有意願者於106年10月13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報名(網址：<http://www.myregie.tw/registration!page.htm?id=10814>)，將於106年10月19日(星期四





)於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公布錄取名單並傳送錄取通知，若有疑問請洽詢(電話03-8315067、03-8314667古專員)。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天翌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裝



訂

線